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乐雅高速公路瓦屋山服务区星级标识
制作安装项目

比选公告

比选人：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1月



乐雅高速公路瓦屋山服务区星级标识制作安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招投标委员会研究同意通过公开比选的方式确定制作安装单位，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现由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简称“比选人”），对本项目进行比选。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比选申请人”）均可参加本次比选。

1. 项目概况和比选范围

1.1 项目概况

乐山至雅安高速公路全长 112.2km（包含峨眉支线高速公路 9.51km，雅安连接线一级公路 2.79km），起于乐山市市中区肖坝大件公路，途经峨眉山市、夹江县，眉山市洪雅县，雅安市雨城区，止于雅安市名山区水碾坝。瓦屋山服务区位于眉山市洪雅县，中心桩号：K862+000，占地约 60 亩，2 侧均设置有加油站、危化品停车位、充电站、应急柴油发电机房、配电房、水泵房、商超、餐饮、公共卫生间、停车场等服务功能设施。

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关于 2023 年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第二批星级评定结果的通报》（川交综执服便（2023）17 号），乐雅高速公路瓦屋山服务区被评定为三星级服务区。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关于做好星级服务区标识更换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乐雅高速公路瓦屋山服务区将完成三星级服务区标识更换工作。

1.2 比选范围、内容和要求

本次比选为乐雅高速公路瓦屋山服务区三星级服务区标识的制作和安装项目（包括原旧标识的拆除和运输至比选人指定位置），标识样式、尺寸、材质等应符合《四川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关于做好星级服务区标识更换工作的通知》中附件“四川省星级服务区标识设计方案”的要求（详见本比选文件附件）。如因现场实际情况尺寸无法满足设计方案要求的，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文件“标识制作安装施工方案”中说明。

1.3 项目时限要求

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所有制作安装工作，并提交验收报告。本项目所制作安装标识整体质保期为 2 年（以验收报告日期起算）。

2.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或由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确认）。

资料要求：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或由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确认。

2.2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广告设计、制作、安装施工，且在有效期内。

资料要求：相应资质证书

2.3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中标（选）通知书、合同、发票时间为准）至少有过3个含税合同价不少于3万元的广告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业绩。

资料要求：过往业绩的合同封面和签章页复印件；或者采购方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或者向采购方开具的广告制作安装相关项目的发票（单项业绩合同金额含税不少于3万元）。

2.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资料要求：网页搜索截图

2.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资料要求：网页搜索截图

2.6 比选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起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且比选申请人信誉良好。

资料要求：比选申请人承诺函

2.7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2.8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

3. 比选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本次比选的比选申请人，请于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1日，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cgs.com.cn/>）、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https://ymlgs.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按要求制作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3.2 补遗书（如果有）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scgs.com.cn/>)、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https://ymlgs.scgs.com.cn/>) 自行查阅和下载。比选申请人应在申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4. 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交

4.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及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日下午15:00-15:30（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4.2 比选文件递交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碧山路2429号二楼中会议室。

4.3 比选申请人必须按要求将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4.4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为开标时间。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开标并签认开标结果；比选申请人如未参加开标的将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4.5 当比选申请人少于3家（不含3家）将不予开标，原封退还比选申请文件；当比选申请人大于3家（含3家）将进行开标。

5.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碧山路2429号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3398169245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